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002780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6日

商 标

杨睿老师

申 请 人 杨睿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聚荟街438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8类：无线广播；通过全球计算机网络播放节目；视频播送；数字音频广播；信息传送；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；播客视频传输；声音、视频和信息传送；通过数字网络交互式传送视频；通过互联网传送音频内容

第41类：函授课程；教育；教学；培训；提供个性化教育辅助服务；提供在线教育课程；在线培训；在线教育；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在线出版；提供不可下载的在线电子出版物